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 years, young HC!

HC INTERNATIONAL, INC.

慧聪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舉行
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之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慧聪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界定外，本公佈所用之所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均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下午四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附註1)		票數(%)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之擬進行交易； (b)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及構成可換股債券之文據向該等認購人增設及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c)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及發行於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獲行使後或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相應數目股份；及 (d) 倘須加蓋本公司印鑑，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根據本公司組職章程細則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一切文件、文據及協議並進行彼認為與認購事項、發行可換股債券、發行轉換股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該等交易之完成之事項相關、有附屬關係或有關連且彼認為乃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行動或事宜。	189,608,757 (99.99%)	16,000 (0.01%)

附註：

- 詳情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全文。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99,946,103股股份。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郭江先生(作為第一名認購人)持有66,724,771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7.41%。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Lee Wee Ong先生(作為第二名認購人)持有3,350,672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0.37%。劉軍先生(作為第三名認購人)為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並間接持有所述附屬公司25%股本權益。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劉小東先生(作為第四名認購人)持有62,273,794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6.92%。因此，該等認購人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並被視為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及誠如該通函所披露，郭江先生、Lee Wee Ong先生、劉軍先生及劉小東先生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限制任何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彼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767,596,866股股份，相當於所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5.29%。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擔任監票員，以進行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慧聰網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郭江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郭凡生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郭江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Lee Wee Ong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李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